

2023 年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四、政府采购汇总表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概况

一、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主要职责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平顶山市环境保护局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环境保护政策、规划，制定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市环境功能区划；组织制定各类环境保护技术规范；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参与制定全市主体功能区划。

（二）负责全市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三）承担落实全市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督办、核查企事业单位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负责环境保护责任目标

、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负责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会同市财政局就环保专项资金提出安排意见；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市规划内及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五）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省、市政府委托对全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规定、审核、审批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等。

（六）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全市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综合整治工作。

（七）指导、协调、监督全市生态保护工作。拟订全市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种类型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和

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荒漠化等防治工作；协调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负责全市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八）负责全市核实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实施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的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九）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执行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算，组织建设和管理市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施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市环境质量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十）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一）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市环境宣传教育纲要，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二）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总量控制股、政策法规股、污染防治股、自然生态保护股。另设有环境监测站和环境监察大队、舞钢市地表水饮用水源地管理办公室三个二级单位的预算。

局属单位包括：

1.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448.5 万元，支出总计 1448.5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350.8 万元，减少 19.5%。主要原因：环境污染防治项目支出减少；支出减少 350.8 万元，减少 19.5%。主要原因：环境污染防治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144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448.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144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9.6 万元，占 57.3%；项目支出 618.9 万元，占 42.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448.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350.8 万元，减少 19.5%。主要原因：环境污染防治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44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9.6 万元，占 57.3%；项目支出 618.9 万元，占 42.7%。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9.2 万元，占 6.2%；卫生健康（类）支出 47.8 万元，占 3.3%；节能环保（类）支出 1311.5 万元，占 90.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829.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99.3 万元，占 96.3%；公用经费支出 30.3 万元，占 3.7%。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1.8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5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5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接待支出。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0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公车改革政策、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公务用车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0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

(一)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30.3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预算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2023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448.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89.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47.8
		十一、节能环保	1,311.5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448.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448.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448.5	支 出 总 计	1,448.5

2023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 类	特定目标 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1,448.5	829.6	794.8	4.5	30.3		618.9	584.9	34.0
			902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1,448.5	829.6	794.8	4.5	30.3		618.9	584.9	3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2	89.2	89.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7.8	47.8	47.8						
211	01	01		行政运行	890.9	692.6	657.8	4.5	30.3		198.3	198.3	
211	03	01		大气	34.0						34.0		34.0
211	03	02		水体	386.6						386.6	386.6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448.5	一、本年支出	1,448.5	1,448.5	1,448.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448.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2	89.2	89.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7.8	47.8	47.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311.5	1,311.5	1,311.5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448.5	支出合计	1,448.5	1,448.5	1,448.5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 类	特定目标 类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1,448.5	829.6	794.8	4.5	30.3		618.9	584.9	34.0
			902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1,448.5	829.6	794.8	4.5	30.3		618.9	584.9	3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2	89.2	89.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7.8	47.8	47.8						
211	01	01		行政运行	890.9	692.6	657.8	4.5	30.3		198.3	198.3	
211	03	01		大气	34.0						34.0		34.0
211	03	02		水体	386.6						386.6	386.6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29.6	799.3	3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9.2	8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7.8	47.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4.7	94.7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18.2	518.2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5.0	4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5	4.5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		2.5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0.5		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		1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2		0.2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0.5		0.5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		0.5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0.5		0.5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3.5		3.5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0.7		0.7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9		5.9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		4.0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8		11.6		11.6	0.2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618.9	618.9							
	902	平顶山市生 态环境局舞 钢分局	618.9	618.9							
其他运转类	固定专款	平顶山市生 态环境局舞 钢分局	90.0	90.0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 9 月 至 12 月固 定款	平顶山市生 态环境局舞 钢分局	15.0	15.0							
其他运转类	环境保护工 作经费	平顶山市生 态环境局舞 钢分局	93.3	93.3							
特定目标类	豫财环资 【2022】52 号下达 2022 年省级大气 污染防治资	平顶山市生 态环境局舞 钢分局	34.0	34.0							

	金										
其他运转类	环境保护污染防治项目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386.6	386.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 1：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目标 2：抓好水污染防治工作； 目标 3：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目标 4：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目标 5：全力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以环境质量、污染防治为、落实环保督察整改，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查处环境违法。		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水污染防治工作； 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448.5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448.5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829.6	
	（2）项目支出		618.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

				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中央环保督察反馈共性问题 24 件，已完成整改销号。	100%	指导了重点行业做好污染物深度治理，推进砖瓦窑、石灰等行业全面稳定达标排放。
		目标 2：完成水污染防治工作；	100%	对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进行“回头看”，发现一处整治一处，实施“动态清零”。
		目标 3：完成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100%	持续开展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活动，严防重金属排放污染。
		目标 4：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100%	强化对国控重点污染源进行监管，重点污染源稳定达标排放。
		目标 5：完成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100%	中央环保督察反馈共性问题 24 件，已完成整改销号。
	履职目标实现	中央环保督察反馈共性问题 24 件，实现完成整改销号。	100%	反映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有利
		目标 2：实现完成水污染防治工作；	100%	反映部门履职为构建分类指标体系。
		目标 3：实现完成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100%	反映部门对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目标 4：实现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100%	反映部门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目标 5：全力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100%	反映部门全力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有效促进我市环境空气的优良指标	明显	反映我市对环境保护工作的有序开展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反映我市群众的满意度

2023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902		618.9	618.9										
902001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618.9	618.9										
410481230 000000012 441	固定专款	90.0	90.0			固定专款的总额	≥90 万元	及时完成各项工作	及时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1				
								专项工作完成率	100%				
								环境执法经费	1				
410481230 000000012 444	环境保护污染防治项目	386.6	386.6			项目总价	≥2000 万元	农村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合格率	100%	保障环境保护工作的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群众满意度	≥90%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5 个				

								及时完成土壤污染防治项目	及时				
								农村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5 个				
								第三方技术服务	5				
								及时完成水污染防治项目	及时				
								及时完成农村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及时				
								水污染防治项目合格率	100%				
								第三方技术服务项目合格率	100%				
								水污染防治项目	5 个				
								土壤污染防治项目	5 个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合格率	100%				
								第三方技术服务项目完成及时	及时				

								及时完成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及时				
								土壤污染防治项目合格率	100%				
410481230 000000018 404	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93.3	93.3			经费总支出	150	出差费	≥10 次	保障环境工作的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水、电、电话正常供给率	100%				
								出差率	100%				
								保障车辆正常运行率	100%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购置办公用品及时性	及时				
								车辆维修及时性	及时				
								购置办公用品	≥10 批				
								水、电、电话费	12				
								供水、电及时性	及时				
								车辆运行维护	≥10 次				
								出差及时性	及时				

410481230 000000028 013	2022 年 9 月至 12 月固定款	15.0	15.0			支出总 额	30 万元	办公用品	3 批	保障环境保 护工作的顺 利开展	有效 保障	单位职工 满意度	≥90%
								车辆维修	3 次				
								购办公费合格 率	100				
								及时缴纳水电 费	及时性				
								及时车辆维修	及时性				
								水、电费	4 次				
								车辆维修及时 率	100				
								及时购买办公 用品	及时性				
								水、电费缴纳 及时率	100				
410481230 000000028 158	豫财环资【2022】 52 号下达 2022 年省级大气污染 防治资金	34.0	34.0			污染防 治工作 总值	≥38 万元	执法能力建设 和大气污染防 治相关项目合 格率	100%	对环境保护 工作的顺利 开展	有效 保障	群众满意 度	≥90%
								移动源污染治 理项目合格率	100%				
								执法能力建设 和大气污染防 治相关项目完	及时				

								工及时性					
								大气环境监管项目	1 个				
								大气环境监管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执法能力建设和大气污染防治相关项目	1 个				
								移动源污染治理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大气环境监管项目合格率	100%				
								移动源污染治理项目	3 个				

